

火 與 肉

邵 洵 美 著

上 海 金 屋 書 店 發 行

火 與 肉

邵 洵 美



上 海
金 屋 書 店

民國十七年
三月三日出版
定價四角半

版權所有

Hands that sting like fire.

A. C. SWINBURNE

自 記

這六篇短短的論文是我對於五位天才的一點敬意的表示：史文朋是我前年在劍橋寫的；高諦謨是我最近從西門司的論文集集中譯出的；其餘四篇都是今年寫的。賊窟與聖廟之間的信徒是我讀了馬謨的我的死了的生活的回憶，一時有所感而寫的。尚有鮑特雷爾一文還未脫稿，祇得待有機會再版時加入了。

目 次

1. 莎 蕩
2. 史 文 朋
3. 日 出 前 之 歌
4. 賊 窟 與 聖 廟 之 間 的 信 徒
5. 高 譚 藹
6. 迦 多 羅 斯 的 情 詩



莎 弗

這天是民國十六年三月九日，隔宿的雨尚沒有停過；在下午兩點鐘左右，朋史捧了一冊‘天堂與五月’來到洵美的書室裏。洵美恰好伏在桌上抄他方才完稿的一首詩。

“喂，你又在寫什麼了？”朋史拍了一拍洵美的肩膀問。

“啊，……啊，……沒有什麼。……一首不堪的詩。……你什麼會來的？……請坐請坐。……這兩天

的雨下得討厭極了。”

朋史看着洵美的那種不慣做主人的慌張神氣，心裏有些好笑，於是便在洵美指給他的一張凳上坐下。

朋史與洵美雖然是從小一塊兒長大的好友；不過洵美這次新收拾的一間狹小的除了三座書架一張書桌兩三把椅子外便沒有多大餘地的書室裏，他還是第一次到來：因此坐定後便仰着頭四圍細細張望了一下。板壁是深灰色印金花的紙兒糊的，周圍一共懸着五只鏡框：一張是張道藩畫的“海”，是在 Venice 的寫生，一片明綠的水遠遠地映着淡紫帶粉紅的天色，隱約地可以看得出半條一線的陸地，那種和諧的色彩，簡淨的章法，顯示着這位畫家受了 Monet 的影響不少；一張是常玉的 Nu，曲線溫柔而雄壯，色彩豔麗而文雅，看了這個，朋史便想到了兩位他所欽仰的歐洲藝術家，一位是 Rodin，一位是 Rubens。

“你可知道這是誰？”

他的目光於是便被洵美的指兒移向一張半身的像上。這是一個非常美麗的女子，蜷成環形的金絲髮上，匝着一圈紅緞帶；靨兒是象牙色而浮着淡紅的雲

霞的；那準直的鼻子，使我們感到她滿臉的曲線之和諧；在有節奏的肌肉上，厥起了一張鮮紅的小嘴；穿着一件嫩綠的衣衫，胸脯前現着兩只如棉的柔手，右手執着一枝鋼筆，一頭還攔在唇上，左手執着的是幾頁好像木板般的東西，神經遲鈍的朋史，似乎也敢斷定這決不是近代人了。

“是誰？——我不知道。”

“這是莎菲——Sappho” 洵美說了中文復說英文，顯出很鄭重的樣子。

朋史聽了急忙翻開手中的‘天堂與五月’說：便是這裏的那個莎菲嗎？她究竟是誰？我看了一些不懂。這一首“莎菲”說：

你這從花牀中醒來的香氣，
也像那處女的明月般裸體；
我不見你包着火血的肌膚，
你却像玫瑰般開在我心裏。

我起初着了，還以為是你的愛人呢。”

“為什麼不是我的愛人？我為什麼不能愛他？孟子可以尚友古人，難道我便不能愛古人嗎？洵美用着

不服氣的口氣說。

“那麼，她究竟是誰？”

詢美漲紅而露着青筋的臉上，忽兒漸漸地顯出笑容，眼睛也睜大了些，嘴唇閉起來成了弧形，這是他的得意的表示。

“她是希臘的一位女詩聖。——也便是古今中外唯一的女詩聖。”

“你能將她的歷史簡略地對我說些嗎？”

“那有什麼不能？不過她的歷史也和 Homer 與 Shakespeare 一般；自己的作品中既沒有隱約地說及，別人也沒有細細地詳述。我們所能知道的，無非從各處文獻中湊拚來的一些。

我們也知道有一個 Callias 及一個 Dracon 曾有文章寫及她，不過這些文章到如今還沒有發現出來，怕是早已遺失了。

“於是有人便捏造出一篇故事來了，輾轉流傳又經了幾多次的添改，竟致侮辱她到極點；說她怎樣愛一個與她同時的詩人 Phaon 怎樣因了失戀而投海自盡。

“又有人說她是一個同性愛者；怎樣愛她的女學生；又與他們發生怎麼的關係；怎麼因了一個女學生被別人奪了去，而忌妬而怨恨而咒罵。凡此種種，真是令人不堪卒讀。”

“那麼，她究竟是一個什麼樣的人呢？”朋史不耐煩地問。

“據我們知道的最可靠的，那麼她是一個 Aeolian 的貴族的後裔。她的父親叫做 Scamandronymus 是一個很有錢的貴族，或許他曾做過酒商也說不定。他的歷史，我們也無從考察，大概他除了生了這位古今中外的大詩人外，便沒有一些得以留名的事實了。按照羅馬大詩人 Ovid 說來，那麼，他死的時候，莎菲的孩子也已有六歲了。

“她的母親的名字叫做 Cleis 莎菲後來依了希臘的風俗，便將這個名字來呼她的女兒以紀念母親。

“有些人說：當她開始寫詩的時候，她的母親還活着，因為有首詩中仍說起過‘母親’。但這卻不可盡信，因為詩——尤其是希臘詩——中的‘母親’，並不一定是真的母親吓。

“她有三個兄弟，最大的叫做 Charaxus 是以酒爲業的。有一次航商到尼羅河旁的一塊希臘的屬地，竟鍾情於一個賣淫婦，便出了重價爲她贖身她的名字叫做 Daricha 但 Herodotus 卻叫她‘玫瑰殼髻兒的 Rodopis’

“Herodotus 是耶穌紀元前四百年唯一的存在的著作家，他將這段故事講得最清楚。

“莎菲曾因了這件事情，在一首詩中很厲害地責備她的兄弟，這首詩英文譯作 Ode to Nereid 中文可作‘女神歌’。歐美各國已有不少的翻譯，雖然和原文的事實不致有多大的不同，而原文的音調卻都遺失了。”

“那麼，你可曾將牠來譯成中文呢？”

“我雖然也譯過一次，不過簡直不像個東西，你若是要看，我不妨來念給你聽。”

洵美於是站起身來，開了書桌的抽屜，從許多疊的紙中檢出一疊紙來，又重復坐下。

“這便是我譯的莎菲的詩三十餘首。”

他又低倒了頭翻了幾翻，將那翻開的一張拿到

朋史的面前說：

“這便是我譯的‘女神歌’，你自己去看吧。不過你須知道，這並不是莎弗的詩，而是我的翻譯吓。啊，其實還說不到是翻譯呢。”

朋史將那張紙接到手中，祇見上面是不少分行寫着的似詩非詩的東西。

黃金的海之女神吓，
我求你許我的弟弟安然歸來，
完成他的正直的希望在他心坎；
從此做他朋友的歡愛
做他仇敵的悲哀；
使我們的家庭，
因而不慊對誰。
他當帶些榮耀給他的姊姊；
而改了那些沉淹我心靈的
侮辱的怨讎，
痛苦的憂患。
啊要是他隔不多時便能返還，
他儘可在鄉人歡迎的筵席上選揀；

在好人家的女兒裏找個侶伴。
而她吓那凶而不吉的雌狗，
可將她的污鼻觸着地穢，
更去獵尋別的囚犯。

“你光看這個，當然不能覺得一些好處；不過希臘原文的音節的美麗詞句的繾綣，襯托了那簡單的純粹的而又深厚的情感，便自能使她因而不朽了。”
洵美又繼續說：

我們所有的她的詩，都是別人書中引用的詩句，或是我們從沙漠中掘得的破爛不全的草葉 Papyrus 上的斷片。我們所知道的祇有兩三首是完全的，便是這首女神頌末怕也還缺掉些呢。”

“那末完全的你可有譯文嗎？”

“有，有，不過我祇譯了那嘖嘖人口的一首。——‘愛神頌’。這首是她以她創作的韻格 Sapphics 來寫的，我的譯文是顧不到這個了。”

說着他便從朋史手中拿過了那疊紙，又翻到了一張對朋史說：

“這便是那首‘愛神頌’了，我來念給你聽吧。

永生的愛神，
在光華的寶座坐定。
你這天帝的孩兒，
一切煩惱是你所織成。
啊，我要祈禱你吓，皇后。
勿以困苦悲怨來沉淹我的心靈！
但是來吓，我求你——
假使當你遠遠地聽得了我的聲音，
便曾走出了你父親的房門；
坐着那美麗而迅速的鳥拖着的
嚴裝着的金的車乘，
從天上穿過了空中，
向這黑暗的地面來臨：
看吓，
你這幸福的姑娘，
永生的臉上帶着笑痕，
溫柔地對我慰問，
爲什麼我這般呼喊，
有什麼慾求在我的癡心。

“誰將開了心房將你的愛來安頓？
是誰，莎菲吓，錯待了你？
啊無論她願不願肯不肯，
儘使她逃避了她當反而追尋；
要是她不受你的賜與他當反而賙贈；
她不愛吓將反鍾情！”
啊，那麼，仍請你來吧，
來將我從愁悶中救起，
讓我滿足我心中的希望。
而你吓，當從此做我的護神！

“好的！好的！可惜你的譯文太不加修飾了。”朋
史像比方才滿意些而故意如此說。

“是的，這是我的錯處。”

“你再講下去吧，她究竟是什麼時代的人呢？”

“據 Suidas 說，她大約在耶穌紀元前六百三十年左右生於籃笥布的蜜鐵鈴城中。在六百十二年及六百〇八年之間，她與 Alcaeus 及 Pittacus ——希臘七賢之一——同時得名，那時她的詩已到了很完成的時代了。”

“在六百五十年左右，不少蜜鐵鈴的人都到尼羅

河相近去行商，她的兄弟 Charaxus 也便在那時跟着去販酒。我們因此知道莎菲在耶穌紀元前五百七十二年當還生着。

“她的兄弟與那賣淫婦的事，也便在這時發生。如此看來，莎菲當時大約在六十歲左右了。這便可以證明她在一首詩中說：

“年歲將一千條綫紋畫在我臉上了。”
是不錯的了。

“不過又有人說她其實是生於意來色司而在早年遷至蜜鐵鈴的。

“她可曾結婚？”

“大概是給了婚的，有人說她的丈夫叫做首 Cercylas，不過也不是信的。”

“你方才不是說有人說她是同性愛者嗎。可有什麼事實？”

“沒有，不過在她的詩中對她的女友的歌調，是非常熱烈的。”

“那麼，她與異性便沒有發生過關係嗎？”

“這當然是難說，不過即使有，我們也無從探考。

譬如她與 Phaon 的那段故事，也無非是後人所捏造出來的。

“在 Homer 的時候，籃笥布本是以佳人美酒得名的，像莎茆這般一個年輕的女子，同時又是住在相近賴以地那種繁華的地方，發生些戀愛的舉動，本不足爲奇；況且她享詩名的時候，她年紀還很輕。受少年男子的崇拜與愛慕，那是當然的事。有人說大詩人 Alcaeus 便是其中之一。他們是根據了 Aristotle 的‘修詞學’裏引錄的幾句而說的。這幾句東西我也曾譯出，我還記得，可以背給你聽。這幾句是作爲 Alcaeus 與莎茆的對話的。

啊有紫露蘭般的美髮的
有溫柔的淺笑的靨兒的
純潔的莎茆呀，
我有千言萬語想對你訴說，
但終於被羞恥來止住了。

啊要是你的念頭善良而正直，
要你的舌上不帶着惡意的字兒，

便是羞恥來將你止住，

你猶有什麼不敢說的道理？

我們在莎菲的詩中，也找到一段；要是對 Alcaeus 說的，那麼，他倆中間似乎曾經發生過關係了。這一段東西是——

要是你真愛我怕，

你還不如去和別人結婚。

我怎能和你住在一起呢，

女人的年歲大過了男人？

要是這一段是對 Alcaeus 說的，那麼，我們還可以知道 Alcaeus 的年紀是比莎菲輕。不過這些都是我們所不能證明的。

“終之，莎菲這般個人，難免不與異性發生過戀愛；不過要我決定，我卻沒有確實的證據。”

“你所知於她的歷史便盡於此了嗎？”

“除了我們還知道她曾創辦過一個女學校，及一個女界聯合會，二者非常發達外，是沒有別的了。”

洵美說完，現出一種失敗的態度，朋史也陪了靜默了半晌。

“你能對我講些關於她的詩的事情嗎？”

“她的詩也和她的歷史一般，我們得到得很少，不過至少還有可以確信之處。經最近發現的結果，我們所得到的是一百九十餘首斷片，其中不過兩三首是完全的。

“Melenger 說：‘雖少，但皆玫瑰也’。我們在這一句中，可以知道她的詩的質與量了。

“她的詩是富有色彩的，——這本是希臘詩人的特點——其情感之熱烈，音調的美妙，難怪 Byron 在他的 *Don Juan* 中說：the isles of Greece, where burning Sappho loved and sung。

他的詩中，處處見到他的火的愛；對於自然，對於衣飾，對於花草，對於嬰孩。

“她的詩，我們可以依了牠們的性質分類：一種是頌歌，是對人神們的讚美訴說與請求；一種是抒情詩，是煩惱的寄託，情感的洩發與快樂的歡呼；一種是婚歌，那是在喜筵上賀者們所合唱的，大概是譽揚新郎新娘的美德，與當夕的愉快，這也便是希臘婚禮的節目之一；一種是敘事詩，那無非是追述一種經

過 還有一種是政治詩，她寫得最少，而在這種詩中，也見不到她的黨見何若。”

“你最喜歡那一首呢？”

“那當然是那首‘愛神頌’了。不過還有幾個斷片也還不差，我可以念給你聽。”

洵美於是又在那疊稿中尋到他說的幾首而朗聲誦讀。一首是——

在冷流之邊，
輕風喃喃在
蘋蘩樹枝間；
瑟慄的葉上，
散下了睡眠。

還有一首是——

我想這總得是個神靈，
方獲在你的跟前坐定，
將你的生香的音調可愛的笑聲傾聽；
祇聽得我的心在胸膛內又高又快地跳騰。
婆羅豈夏吓，當我看一看你，
說話講不出了，舌頭也好像縛緊，

這一忽時烈火在肌膚內飛奔，
眼睛看不見了，耳朵裏似乎在搖鈴，
汗跑遍了我的全體，
抖佔住了我的周身。
我比草更白了，死已漸近，
啊我終於滿足而歡欣……

“還有幾首我還沒有譯出，將來再給你看吧。”

朋史知道談論將告終了，同時也覺得背脊很僵；因為他們在講話的時候，爲了要使互相聽得格外有味，所以雖然坐位離開很遠，而他們的頭卻湊得很近。他於是伸了腰立起來說：

“好極！好極！我雖然不曾讀她的原詩，但從你的譯文中也多少味到了她的甜蜜了。”

“真的嗎？你也味到了她的甜蜜了嗎？”

“當然真的！不過你儘可放心，我與你的愛人的關係，不過是柏拉圖的而已。”

他倆於是相顧大笑。

史 文 朋

(一)

一八六六年史文朋 A. C. Swinburne 底“詩歌集”(Poems and Ballads) 也和一八五七年 Ch. Baudelaire 底“惡之花”(Fleur du Mal) 一般; 會同樣地引起許多的攻擊, 極大的喧譁, 也曾同樣地給當時及後代以影響。

史文朋與 Baudelaire 在文化史上是已佔有最高的位置了。他倆是革命家; 是一切宗教, 道德, 習俗

下的囚犯文學底解放者。他倆是創造主，是一切真的，美的，情的，音樂的，甜蜜的詩歌底愛護神。他倆底詩都是在臭中求香；在假中求真；在惡中求善；在醜中求美；在苦悶的人生中求興趣；在憂愁的世界中求快活，簡括一句說‘便是在罪惡中求安慰。’

“That moved on the dark to create out
of darkness the stars and the sun.”

(Hymn of Man)

“冥冥中走著而在黑暗裏創造出衆星與太陽。”

(人之頌歌)

他倆底關係既然如此密切，在理，我要講這一個便非也講那一個不可；但我底題目祇是史文朋，而我現在所要介紹的也祇是史文朋，所以以下便祇講史文朋了。

史文朋于一八三七年生於倫敦。他底父親 Admiral Charles Henry Swinburne. 母親 Lady Tane Ashburnham 都是當時的貴族。他早年的教育是在法蘭西受的；後來便在英吉利的 Eton 學校，及牛津的 Balliol 大學讀書。那時他已認識了 Jowett 他專心

致學於拉丁文，希臘文，及法文，意大利文；尤其是沉湎於詩歌之中。

他在一八六〇年沒有畢業便離了牛津。一年後便發表他底兩部詩劇 “The Queen Mother,” 及 “Rosamund” 因了種種的原因，沒受當時的注意。那年他便游歷意大利，碰到了 Landor，傾談之下，情投意合。回英後又和 Rossetti 及 Meredith 在一起交游了不少時候。他底燦爛的花的種子的培植，在這裏得了許多的滋養料。

一八六五年他底傑作 “Atalanta in Calydon” 出現了。他立刻便被當時推爲一等的大詩人。同年他又發表了他底三部曲(trilogy)之一 Chastelard 其餘兩部便是一八七四年出版的 “Bothwell”及一八八一年出版的 “Mary Stuart”

最引起社會的讚美及指摘的是一八六六年的詩歌集了。他離去一切故有的條規，獨創別格。他反對一切專制的政治及虛偽的道德；以他火一般的情感，盡量發揮人所欲發揮而未曾發揮不敢發揮的思想和意見於詩歌之中。

他於是便名揚全歐了，連美洲也哄傳一聲。以後他又出版了無數著作，其中有名的如詩集 “Songs Before Sunrise” 及詩劇 “Tristram of Lyonesse” 等都大受輿論界的稱賞。他生平所作小說祇有一本 “Love’s Cross Currents”，並不十分成功。散文有 “Wm. Blake” 乃是不易多得的。

他終身未妻，或許是以他浪漫的性格不願受結婚的縲紲，但他也曾有一次鍾情而失敗，因而寫 “A Leave Taking” 等篇。

最後的三十年，他與他底好友 Watts Dunton 居 Putney Hill 一九〇九年他便死了，葬 Bonchurch。

(二)

他底死是患了最劇烈的肺炎症，這可以說，完全是因為他年壯時的放浪飲酒無度之故。有一次體質實在太弱而受不住了，祇得睡在牀上三星期不起身。虧得 Watts Dunton 多方勸止，否則恐怕不少的仙女與神鳥的合奏將永遠不能產生在人世了。

詩人死於酒者，實在不少吓。也許他們太了解了

人生的滋味吧？還是他們因太急切於要了解這不可了解的人生的滋味呢？但是史文朋已很自信地說過了；

“I have lived long enough, having seen one thing, that love hath an end.”

(Hymn to Proserpine)

“我活了好久了，見到了一件事，便是愛是有個結束的。”

(死神頌)

本來人生不過是個愛的人生，早晚要有個歸宿的，

“That no life lives for ever;

“That dead men rise up never;

“That even the weariest river

Winds somewhere safe to sea”

(Garden of Proserpine)

“沒有一個生命永久存在；

那些死了的終不會起來；

便是那最愁傷的河流吓

也會東冲西衝安然入海。”

(死神之園)

這還是悲觀的說話呢？還是樂觀的論調呢？在這樣一個他講了，我當指爲是失敗者底氣憤；絕望者底怨恨了。啊，這原是咒罵和譏諷吓！

“Supreme Evil, God.”

(Atalanta)

“至惡，上帝。”

他復不以上帝爲創造一切的主宰。

“For man is the maker of things.”

(Hymn for Man)

“因爲人是萬物的製造者。”

(人之頌歌)

上帝是他底仇敵。他與 Shelly 一般反對宗教。他以爲真的生活中不能有沒有解答的問題存在；一切都應得有個原因，有個理由；決不能以似是的空論來眩人耳目。上帝不配受如許榮耀。他於是崇拜美的一切，我們可以讀 O. Wilde 底“衣樂使底花園”(Garden of Eros)中的一段：

“And he hath kissed the lips of Pro-
serpine,

And sung the Galilæan's requiem,
That wounded forehead dashed with
blood and wine

He hath discrowned, the Ancient
Gods in him

Have found their last, most ardent
worshipper,

And the new Sign grows grey dim
before its conqueror.”

他曾吻過了死神底嘴唇，
唱過了加利利人底安寧，
他將冠冕從那血淋的頭上
取了下來，那些古代的仙神
遂找到了這個極誠至信的愛人，
勝利者前新的徵兆便從此灰沉。

在“維納絲讚”(Laus Veneris) 中他把耶穌及耶
穌底娘來和維納絲比較。

將耶穌及耶穌底娘來和維納絲比較，在信徒看來，原是件大褻瀆的事，原是個大罪孽；但當他們讀了史文朋寫出來的浸在音樂中的珍珠般美的字兒，便也不再想念及此了。真的讀詩，讀真的詩，原是這般讀法吓。但有些卻仍指爲不赦的逆叛，且復進而誣蔑他底人格。

不錯，史文朋底詩的確有幾句是所謂不道德的。但詩是詩，人是人，不能一概而論。寫不道德的詩的人，並不一定也不道德；反之，則寫道德的詩的人，也未必便一定有道德。在詩中去斷定詩人底品格，本來是極荒唐的；況且平常人又慣會將美的感覺誤作淫的衝動；反抗束縛自由的制度，誤作提倡野蠻行爲的暴亂。不過當他們這般無意識地混纏時，我們也可一笑置之了。

我們知道他底詩的確有幾句是所謂不道德的了，但沒有學問的人仍是看不懂。要看懂，非得有一番廣博的研究不可。

他底學問本非平常人所能有得，他底天才更沒有第二個人可以及到吓！文學界已都因了他這驚異

的天才，而原諒他底作品的狂放了。他們說：“我們都知道他底作品有很多是不正當的，但沒有別人能這般寫了。英國的文學界是決不能少掉了他底這些作品的吓。”有學問的人也原諒他了，因為他底作品的不正當的地方也是有學問的。平常人，我是早已說過了，還看不懂他底不正當的典故，猶怎配來批評好壞！

除了那些典故我們當尋求解釋外，還有更難能了解的，便是他底神祕的音樂。除了他沒有別人再能同樣地運用詩格（metre）的了。

誰都承認他底重複（repetition）的手腕也祇有他一人能達到的。什麼叫“重複”呢？便是在一句或幾句之中，有母音的重複；子音的重複；多音的重複；字的重複；句的重複；與意思的重複。我們要摹仿他起來，真比填詞要難多多。他卻完完全全是天然而一些不做作的！我們在下面從他底“Fragoletta”錄下的一段中，可以看得出他底重複的神技之一斑。

“O sole desire of my delight!

O sole delight of my desire!

Mine eyelids and eye ight
Feed on thee day and night
Like lips of fire.

我尤其愛聽人們宣讀他底“晨前”(Before Dawn)
中一節。

Ah, one thing worth beginning,
One thread in life worth spinning,
Ah sweet, one sin worth sinning,
With all thy whole soul's will;
To lull you till one stilled you,
To kiss you till one killed you,
To feed you till one filled you,
Sweet lips if love could fill;

(三)

我上面已說過了，他底作品中最著名的，也是最偉大的，便是“*Atalanta in Calydon*”及“詩歌集”。(Poems and Ballads, 1 series)我現在簡單地來講一講。

“Atalanta” 是在一八六五年出版的，是一本有合唱（Chorus）而取材於 “Iliad” 的詩劇。他的劇情雖則近於神話，但經了史文朋底音樂的，色彩的，烈情的手來寫了；我們便頓時覺得全紙住滿了 Muse，通篇顯現著美。一篇詩人底詩人（Poet's poet）底詩。

茲將劇情略述如下：

“Althaea 是 Calydon 的皇后，她懷孕著她底兒子 Meleager 的時候，她夢見一把寶劍在火中燃燒著。Meleager 產生了，便來了三位命神，預言了三件事情：第一件便是 Meleager 長大了，力將無敵；第二件便是 Meleager 將大富大貴；第三件便是要是那把寶劍毀壞了，Meleager 即當死去，於是 Althaea 將寶劍從火中取出了好好地藏起。

“後來 Meleager 隨著 Jason 找到了金舟，Golden Fleece 便得到了很大的名譽；同時他又戰勝了西北的作亂的民族。

“原來慫恿西北民族作亂的，是一位女神叫做 Artemis 因為 Calydon 的皇帝齋祭衆神時獨忘卻了她。那知西北民族又被 Meleager 擊退了，於是更

忿怒了，便用了一隻野猪來騷擾 Calydon 嚥吞了不少居民，毀壞許多物產。

“希臘的大人物便都聚攏起來，合同了獵擒那隻野猪。處女 Atalanta 也在裏邊，Artemis 因了愛 Atalanta 便讓他們將野猪殺掉了。

“Meleager 也愛 Atalanta 便去拿了野猪的屍骨來獻給她。那知他底母舅 Tereus 及 Plexippus 卻出來反對，Meleager 便和他們爭執起來了。末後竟將兩個母舅都殺了。於是引起他母親底惡感，盛怒之下，將那把寶劍毀壞了。Meleager 因以命喪，Atalanta 也爲了悲傷過度，不久死去。”

全劇可分作兩幕第一幕是開場話（Prelude）及三場，全是講 Meleager 及 Althea 出獵的。第二幕有四場及一段小語，道出這齣悲劇的結束。在更替的時候，便歌長長短短的合唱，最有名的一段如

“When the hounds of spring are on
winter's traces”

“當春之犬在冬之足跡之上”

開始的，其顏色其音樂，真可以目空今古，啊，我於是

嘆觀止矣！

他裏面還有一段合唱，怨懟著上帝既生我何又滅我。說得痛快淋漓，我抄錄在下面：

“None hath beheld him, none
Seen above other gods and shapes of
things,
Swift without feet and flying without
wings,
Intolerable, not clad with death or life,
Insatiable, not known of night or day,
The lord of love and loathing and of
strife
Who gives a star and takes a sun
away;
Who shapes the soul, and makes her a
barren wife
To the earthly body and grievous
growth of clay,
Who turns the large limbs to a little

flame

And binds the great sea with a
little sand;

Who makes desire, and slays desire
with shame;

Who shakes the heaven as ashes
in his head;

*Who, seeing the light and shadow for
the same,*

Bids day waste night as fire devours
a brand

Smites without sword, and scourges
without rod;

The supreme evil, God."

大意如下“沒有人曾見到過他吓！沒有人曾見到過這位奔跑不用足；飛翔不用翼；不被生與死所束縛；無日無夜的上帝吓。他使我們愛，又使我們怨，爭奪，欺騙。他給我們一粒星，卻拿去一顆太陽。他創造靈魂以產生苦惱。他將偉大的光明化爲細小的火燄。

他以一粒沙來包住狂洋。他製出了慾望，復使羞恥來消除之。天也在他底手掌中。光明黑暗他看來是一樣的。他將日來滅掉夜，如火焚木。啊，殺人不用刀，仗人不用棍的莫大的惡魔吓，上帝！”

總之，這本“*Atalanta in Calydon*”是他底最大的成功的傑作。但能澈底了解這本書的人太少了，所以沒有以後的那本“詩歌集”更受一般人底熱烈的歡迎。

(四)

“詩歌集”是最受人反對，也是最受人歡迎的；一八六六年的七月在 Moxon 出版，社會上便起了一個大哄，Moxon 因而不敢出賣，將版權讓給了 Hotten。

這本書共收有史文朋底詩六十二首。依了他的性質，可以分作九類。(一)先辣非爾派的，(二)修飾的而有先辣非爾派的影響的，(三)戲劇化的獨語的，(四)政治的，(五)謳歌的，(六)古典派的，(七)對於死及道德的，(八)情感的，(九)直接的經驗的。譬

如 “Ballad of Life” 便屬於第一類，“Before the Mirror” 屬於第二類，“Felise” 屬於第三類，“Song in the Time of Revolution” 屬於第四類，“Ode to Victor Hugo” 屬於第五類，“Pheadra” 屬於第六類；“Hymn to Proserpine” 屬於第七類，“Anactoria” 屬於第八類，Triumph of Time 屬於第九類。

裏邊有幾篇肉的成色的確太多了，但人之所以不及處，與他之所以不朽處，也正在這一點。因為祇有他方能雅人之不雅。儘是一個妖怪，到他手裏便變了仙神；儘是一個淫婦，到他手裏竟變了處女了。

除了“A Leave-Taking，他底詩從沒有一首是專對一個人表白愛或是其他的。他底詩對於任何一個女人都相宜適合，似乎是寫給任何一個女人的。他是一個不贊成一夫一妻的吧？

Burns 有 Margaret；Shelly 有 Mary；Wordsworth 有 Kate，Rossetti 有 Caroline；但是他吓，他所有的却是 Faustine，Fragoletta；Aholibah，Dolores，Azubah，Aholah，Ahinoam。

他覺得女人都是像花般香的，甜的；都是像蛇般

美的，毒的。他願爲女人生；願爲女人死。海將爲女人而乾涸。天將爲女人而墮落。有了女人，黑暗是光明的；冷酷是溫柔的；痛是舒服的；淚是快活的。但是他咏的乃是世外的，非人間的，超自然的所以有些地方不像Byron 及 Browning 等來得真實了。不過神妙如詩般的東西，固不限於真實吓。

一般人最愛讀的是“怨女”。(Dolores, or Lady of Pain.)如

“The lilies and languors of virtue
For the rapture and roses of vice”

“將道德的悶鬱的荷花
易罪惡的欣歡的玫瑰”

等句，都是在一般人口中傳誦的。

最受一般人稱頌的，是“維納絲讚”(Laus Veneris) “死神之頌歌”；(Hymn to Proserpine) “婀娜”；Anactoria) “時光的勝利”(Triumph of Time) 及 “匹偶”(A Match) 等篇。

“維納絲讚”是一首四行格的長詩，仿了 Fitzgerald 翻譯的莪默底 “魯拜集”(Rubaiyat of Omar

Kayyam)的詩格而寫的。

小泉八雲說：“這一首是最顯得出史文朋底風格的詩。”他又說：“史文朋寫這首詩，是從一本法文書中得到的暗示。”他復將促成這首詩的那段故事，很簡單而很明顯地對我們說。我現在將他的大意譯出如下：

“基督教成立後，便不准人民再信仰別的一切古神了。那些古神于是祇得如鬼怪地各自四散開來。古神之中，最使基督教師嫉仇的，是維納絲。在中世紀時，有個兵士叫唐化色 Tannhauser 的，一天晚上騎馬回家。道旁有個年青美女對他笑了一笑。他便也兜搭上去，跟隨到了山脚。忽然山像門般開了，於是一同進去，從此便住在山裏了。

“隔了七年，唐化色因駭怕著他所犯的罪惡而私自懺悔起來，遂懇求維納絲讓他到人間去走一遭。她竟然答應了。他便奔至羅馬求基督教師們饒赦他底罪惡。但他們卻同聲地道：“這般大的罪惡是祇有教皇有權來饒赦你的了。”他于是去見教皇，教皇聽他說了便道：“這般大的罪惡，愛一個妖怪，是不能饒

赦的。”教皇復看了一眼手中的手杖說：“要是這手杖開了花，上帝便饒赦你了。”唐化色被如此威嚴地拒絕了，祇得仍回山去與維納絲同住。

“教皇自唐化色去後，手中的手杖忽然開起花來，於是大驚失色；原來上帝却肯饒赦這般罪惡的。他便派人四出找尋唐化色，但維納絲已將他藏在山底下的宮中，不放他再出來了。”

這首“維納絲讚”便是寫唐化色被羅馬教皇拒絕後的感想。他是沒有希望了。他祇有回去一心一意地崇拜著，信仰著，讚美著，愛著維納絲了。同時他復畏懼著地獄的刑罰，慚愧著自己底行為；但他又自幸他雖然犯了這般的罪惡，而所受到的安慰，卻儘足以使他忘掉一切了。

史文朋這般的論調，雖然在教士信徒看來，是“褻瀆神聖”的；但史文朋固未嘗以上帝為不可侵犯的神聖吓。本來一個人有了手，有了足，有了靈魂，不自己做自己所能做的，不自己做自己所要做的，卻去受了幻象與迷信的指揮而東西，成了一個有知覺的傀儡，豈不是連爛泥木頭都不如了嗎？

“婀娜”是一首以莎菲（Sappho）底口吻寫的。全篇以滔滔的思想，源源的詩意，洋洋的音樂，來形容苦惱中之快樂，忿怒中之愛憐，絕望中之欲求。啊，祇有以太陽底熾烈的熱度燦爛的色彩來形容他了。但是太陽沒有和他一般的聲，沒有和他一般的情。

“I feel thy blood against my blood, my
pain.

Pains thee, and lips bruise lips, and
vein stings vein.

Let fruit be crushed on fruit, let flower
on flower,

Breast kindle breast, and either burn
one hour.”

“我覺得你底血黏著我底血：我底痛苦，
使你痛苦，唇貼破了唇，筋刺傷了筋。
啊讓果子擠碎在果子上，花兒搗爛在花兒上，
胸脯燃燒在胸脯上吧，否則便都焚毀掉了吧。”
我們在這裏可以見到一些了。

總之，史文朋底詩已達到了一切的頂點，
沸點，……………終點！
啊不能再好了，不能再好了！

日出前之歌

我們讀了“神曲”可以認識但丁；讀了罕姆賴脫，可以認識莎士比亞，讀了“浮士德”，可以認識哥德；但是我們讀了“詩歌集”，却不能認識史文朋。在“詩歌集”中的史文朋，是一八六六年的史文朋，是前期的史文朋，是沒有見到馬濟尼時的史文朋，是頹廢派的史文朋；所以我們若是要認識後期的史文朋，更偉大的史文朋，革命詩人的史文朋，我們便得讀他的“日出前之歌”。

“日出前之歌” Songs Before Sunrise 在一八七一年出版，內共收詩三十八首。我們可以將他分作兩部，一部是革命的詩歌，一部是自由的頌讚。

他的革命，不但是家國的革命，而且是世界的革命；他不但求肉體的自由。而且求靈魂的自由。他爲窮困的百姓鳴不平；他爲弱小的國家鳴不平；他爲滅亡的種族鳴不平；他爲所有被壓迫的鳴不平；他詛咒強凶的霸道者；他詛咒暴虐的執政者；他詛咒挾制一切的禮教；他詛咒拘囚萬物的上帝。他在他的“康地的反叛” The Insurrection In Candia 中呼道：

.....O thou most holy,

O Freedom

.....

O love, O light, O flame,

.....

We call thee and charge thee that all
these be free,

大意是說：“啊，最神聖的。啊，自由。啊，愛人。
啊，光明。啊，火炎。我們呼喊你而要求你使所有這些

都得自由吧。”

本來讀過他的“詩歌集”的，見到這種熱烈的情感爆發的字句，是不足爲奇的；但那裏是對女人的狂喊，而這裏卻是對自由的高呼。

“日出前之歌”的造就，我們不得不歸功於馬濟尼。馬濟尼 Giuseppe Mazzini 是意大利的大革命家，曾幾次因了起義的失敗，而奔走異國。一八六七年他在英國，便與史文朋相遇。那時恰好是史文朋的頹廢時代，朝夕飲酒，幾至不起。馬濟尼承了朋友的囑咐，便去勸諫，同時便燃熾了史文朋的革命的火線。炸裂的結果，便是這集不朽的“日出前之歌”。我們在他的獻詩中可以見到，他對馬濟尼說：

Take, since you bade it should bear,
These, of the seed of your sowing,
Blossom or berry or weed.
Sweet though they be not, or fair,
That the dew of your word kept
growing,
Sweet at least was the seed.

拿去吧，是你的命令所吩咐，
這些，你所散播的秧苗所產生的，
好花或是鮮果或是莠草。

雖然他們未必芬芳或是美麗，
但經了你言語之雨露的灌溉，
至少這些秧苗是芬芳的了。

這種謙虛的語氣，信仰的口吻；我們讀了，立刻可以知道史文朋的崇拜馬濟尼是及於至誠的地位了。

Mazzini — O our prophet, O our priest,
馬濟尼——啊，我們的先知。啊，我們的說教者。

我們要知道這一種的稱頌，決不是虛偽的恭維，決不是草率的敷衍，這完全是感情的顯示，心靈的表白。史文朋的性格本是絕端的爽直的：他厭惡的，他便詛咒之；他崇拜的，他便歌頌之。他爲了鮑特萊爾而寫那首“嗚呼別矣”；Ave Atque Vale 他爲了晁俄而寫“誕日之歌”；Birthday Ode 他如爲了高諦謨

藍特羅捷梯等而寫的詩與散文，均可以見到他的愛慕朋友的深切的情致的一斑。

他的情愛的熱烈，本是如火一般的，無論對於人；對於物；甚至對於意象，幻景；及永不現實的思想，與萬難獲得的希望；均有一致的同情。

他的情愛的程度，決不以對象之如何而高下，可以說，完全是一例的。那怕是未曾見面的女子，那怕是已經衰落的花葉，那怕是落了的太陽，那怕是散了的白雲；總之，凡是情之所鍾，便立刻變成了他一切思慕，愛美，歡樂，懷抱及牢騷的寄託物了。即如“日出前之歌”中一大部分的詩，均是直接或是間接對意大利的謳歌。湯麥司 Edward Thomas 說他的那首“供獻品” The Oblation 要是印在另一本詩集中，便完全是一首對於女子的情歌了。其實他雖然到過意大利兩次，而總共不過耽擱數星期，真所謂是“一見鍾情了”。

因此我們知道他崇拜革命，也是必然的趨勢；更毋怪他以自由爲他自己的生命了。他以爲自由是一切黑暗的光明；他復以爲自由是萬能的，至善的。且

看這下面的兩節：

“There all chains are undone;
Day there seems but as night;
Spirit and sense are as one
In the light not of star nor of sun;
Liberty there is the light.”

“She, sole mother and maker,
Stronger than sorrow, than strife;
Deathless, though death overtake her;
Faithful, though faith should forsake her;
Spirit, and saviour, and life.

“在那裏一切的束縛都解散了；
那裏的日晝看來好像夜晚；
靈與知是合而爲一了
在那不是日光也不是星光之中；
那裏的自由便是光明呀。

“她，唯一的母親與造物，

比憂愁與爭鬪更來得強壯吓；
雖然死自降臨，她總不死；
雖然忠信捨棄了她，她仍忠信；
神靈，救主，與生命吓。”

他的理想的天國便是：

There shou'd be no more wars nor
kingdoms won.....

在那裏當沒有戰爭也沒有王國佔優勝
在同一首詩中，我們可以見到他的革命是沒有
國界的，是以人類爲本位的，他是一個大同主義者。

All names shall be one name, all
nations one,
All Souls of men in man's one soul
unite.

一切名字當變成一個名字，
一切國家當變成一個國家，
一切人的靈魂吓當合爲一個靈魂。
所以他雖然是英國人，而幾乎以意大利爲他的

祖國。他愛常住在法國。他欽仰露俄而呼之太陽。

我們既然知道他是一個大同主義的革命家而生在這麼大不列顛帝國，那麼，他這種偉大的反抗的喊叫，當然一些不為過甚。時代之於文學，本有磨齒的關係；唐堯和平之世，有擊壤之歡歌；秦楚紊亂之時，有離騷之怨辭；官僚毒的有清社會上的交際完全是虛偽的敷衍，詩歌便成了一種應酬物，一種裝飾品。即如今日的我國，雖然說不到有什麼文學，但從幾種出版物看來，也可以見到時代影響之所在；祇可憐外侵內亂，不得安靜，兼之經濟政策之不良，有天才者不得專心於學問，以致明明是可以造成偉大創作的時代，而實際上竟沒有一本偉大的創作出現。

史文朋雖然在專制制度之下，但英國的官僚的知識要比我國的高明得多；對外存蛇蝎的心腸，治內有狐狸的手段，國富民安，所以他儘有閒暇來埋頭書案；在希臘文中得到了自由的點化，在法文中見到了自由的現實，在意大利文中更領悟到了自由的偉大；於是伸紙揮毫，鼓吹讚美，但恨手無縛雞之力，不得側身沙場以與拜倫後先映輝耳。

這本“日出前之歌”可以說是他對於自由的內心的貢獻，他自己也說：

“Other books are books: Songs before
Sunrise is myself”

別的书是書“日出前之歌”乃是我自己。

他對於爲自由而革命的革命，一些不躲避他應盡的責任。在他的“革命之夕”*The Eve of Revolution*中他說聽見一個聲音向他自己的精靈說：

.....“Take
Thy trumpet too, and make
A rallying music in the void night's ear,
Till the storm lose its track,
And all the night go back;
Till, as through sleep false life knows
true life near,
Thou know the morning through the
night
And through the thunder silence, and
through darkness light.

將你的金角在這虛幻的夜晚的
耳朵裏吹起譏諷的音樂來吧，
直至混亂是平靖了；
直至黑暗是消滅了；
直至如在睡夢中虛僞的生命
知道了真實的生命已近一般，
你在深夜中認識了早晨，
你在雷陣中認識了寂靜，
你在黑暗中認識了光明，

於是他將金角湊在嘴唇上吹了，吹出了這冊偉大的，烈情的，勇敢的，而同時又有他放有的仙樂般的音調的“日出前之歌”。

啊，我不得不被他這種精神所顛倒了。啊，你這追求光明的燈蛾呀，但你自身的血液要比火炎熱烈得多呢。你以自由爲你唯一的光明，而自由竟以你而分外光明了。啊，我的詩人，我的革命詩人！

Glory to Man in the highest! for Man

the master of thing

人吓無上的榮耀！

人吓是萬物的主宰。

湖北省圖書館藏
舊書資料

(50)

賊窟與聖廟之間的信徒

(一)

賊窟與聖廟之間的信徒

批評的論文 Critical Essays 許久不看了，我知道我的優點還遠遜人家的弱點呢。爲了要忘却自己的盈筐滿篋的罪狀，便祇是翻讀著人家的懺悔錄。我讀了盧騷 J. J. Rousseau 的懺悔錄，我憐他流浪的身世；我讀了繆塞 A. De Musset 的一個現代人的懺悔錄，我嗤他的癡情；我讀了馬藹 G. Moore 的一個少年的懺悔錄，啊，這才是我理想中的懺悔錄吓，

我羨慕他的學問淵博，我羨慕他的人生觀，他也和王爾德 O. Wilde 一般張着唯美派的旗幟，過着唯美派的生活，不過王爾德帶着些頹廢派的色彩，而他却有一種享樂派的意味。我以為像他那一種生活，才是真的生活，才是我們所需要的生活。我是讀過他的 Evelyn Innes 的那是他理想的生活的縮影。昨天，我又去買了一本他的“我的死了的生活的回憶”，啊，我又讀到了一段我所愛讀的。

“他是誰，——那穿着黑衣灰袴蹣跚地走向池邊來的？”

引起我同伴的驚呼的，便是萬蕾。那時他已脫去了他的帽子，（這一個晚上很和暖），他那一隻光腦袋，好像是塊峭石聳出而蓋在他的蓬鬆的眉毛之上。這蓬鬆得如金黃的樹林一般的眉毛竟然使他恐怖起來了。這位詩人繼續地環繞着池子徘徊，他忽然回過頭來，對我們立停了和我講話，其實我不過是他的進身之階，他的目的是在想與我的同伴談談。我想走開了讓他們兩人敞談一下，但當我旋轉身子的時候，忽然聽得他道：“我還是去愛一個年青的女子呢，還是

去愛一個年青的男子呢？”這是多麼奇特的話，他的話真脫不了他的有天才的個性吓！我的同伴聽了急急跑來捉住了我的手臂說：“你決不能將我丟在這裏和他一起。”說也奇怪，這位有天才的萬蕾對於他身外一切的感覺真是遲鈍；他以內的他很清楚，他以外的却都模糊了。所以我們想了許多的法子，才得避開他。等到離他遠了，她便很懇切地問我他究竟是誰。“他是不是一個牧師，他可曾做過牧師麼？”她的這種感覺，真使我非常的詫異。“他是個賊窟與聖廟之間的信徒，他便是詩人萬蕾，他便是法蘭西語言中最香甜的詩句的謳歌者。他的詩句正像是夜鶯的婉轉低吟。你大概已聽見過秋汎時的夜鶯在珊瑚的籬笆上歌唱吧，夜鶯在樹頂的枝間爲他的靈魂懺悔？他的歌調，便是靈魂的臨本；萬蕾的歌曲也便是萬蕾的靈魂的臨本吓。他的供獻，便是他靈魂的幻形。他好像你們用鉛筆般臨了出來，但是決不問他的臨本的好壞以煩惱他自己。他知道社會當他是一個被驅逐者看待，但他知道社會並不完全如此看待他。他也知道他有時雖是一個浮蕩者，是一個酒肉之徒；但有

時他却便是一個詩人，一個神奇的，一個唯一的但丁以後天主教所產生出的詩人……”

這一段短短的文字，句句是中的之矢。他形容萬蕾的相貌舉止，沒一筆不深刻入微。他稱頌萬蕾的詩真所謂恰到好處。他用虛寫的筆法，襯托出一個賊窟與聖廟之間的信徒，唯一的但丁以後天主教所產生出來的詩人。

(二)

享樂主義的詩人

萬蕾 Paul Verlaine 纔是一個真正的享樂主義者。雖然人家都說他是最悲哀的詩人，但我以為人家所說的他的悲哀處，却是他的享樂處。他是已了解了人生的意味的，他是已發現了上帝的祕密的，他是已知道了悲哀的作用的。雖然他的不幸的婚姻，沉湎於酒色的昏迷，以及其他非法的慾求，他的流浪，十八個月的監禁，為疾病所逼迫，為貧窮所困苦，降為乞丐，復一天天墮落而經過種種的患難，皆足以使他在這崎嶇的人生之路上奔走得精疲力乏；但這些却反使他更愛人生，更明白人生。他祇要使他的生是有滋

義的，是動着的，是湧着的；論理，利害，道德，名譽，他都不顧。他以爲生命的單調，便無異於死。枯燥地活着，比死的悲哀更悲哀。活着便須嚐得“真的活着的人味。”雖然當時社會的指摘也曾使他有短時間的煩惱，但他本不認有社會的存在；社會是造給平常人的，而他乃是個超乎平常的詩人。享樂的他早蔑視了社會的虛偽的一切；他祇是尊重他自己，尊重他自己的靈魂。因此社會是決不能使他痛苦的。西門司說：“他踏出了那幽暗的陰影，而跨進這人生的熱鬧的遺忘中。”便是說他所以能在人生的浪濤中浮沉而享樂之一般。總之，他生在這一個運命所支配的環境中，而不被運命所克服，便是他的享樂處。廚川白村在“出了象牙之塔”中解釋享樂主義說：“……將已經理解了的东西更加味識，而且鑒賞牠的態度，使自己的官能銳利，感性靈敏，生命力豐饒，將一切都收納到自己的生活內容裏去，溶和在稱爲‘我’者之中，使這些成爲血肉的態度”這正可以來說明萬蓄的行爲與生活。所以你說他是瘋子可以，你說他是野蠻人，嬰孩均可；但你說他是最悲哀的詩人，那實在是因爲你還沒

有看到他的全面。要知“你們決不能像估量平常人般來估量這位詩人，他有我們所沒有的威權，他在同一個時候比我們偉大又比我們渺小……”(見法郎士人生與文學)啊，他的確是“比我們好更比我們快樂吓”(見同書)

(三)

他的靈魂中有音樂

他的靈魂的聲調感覺是極敏銳的，他能聽到我們所從未聽到不能聽到的東西。賴梅脫 Lemetre 說：“他的靈魂中有音樂，”我們是可以一致同情的。試聽他的秋歌一詩，我們便不問他的纏綿的詞句的意義若何，我們已感覺到似乎是一個寂寞的秋夜；人靜以後，對着淒涼的明月，將顫動的手在凡亞林的細絃上拉出悠悠的一曲；這時天上則行雲無波，地下則落葉有聲，處女心焚，閨婦夢醒，……啊，我們這時候的情致，也可以理想得到的了。

在萬蕾以前，法蘭西的詩不過是一種格律，一種修辭學的研究。雖然在露俄 V. Hugo 及鮑特萊爾 Ch. Baudelaire 時便漸漸使詩歌音樂化了，可讀復可

歌了；但仍脫不了修辭學的威權之範圍。萬奮於是在他的詩藝 *L' Art Poétique* 一詩中，極力反抗這一種的作風。他復寫出他古往今來的絕響，以證明詩是可以脫離修辭學而寫的。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出萬奮是受過英吉利文學的洗禮的，因為英文的文法遠不如法文那樣嚴厲，運用的時候比較自由得多，所以他還希望能改革法文的陰陽性的麻煩的分別呢。他欲以字句來代琴笛，而結果舉然使他成為這一種嘗試中之最成功的一個。尤其使我們欽仰的，便是他儘是注意在音調的清麗，而同時形式也是十分的完整，情感也十分的熱烈。我說他是露俄高締葛鮑特萊爾的結晶品，當無異議吧？他的“土星人集”*Poèmes Saturnes* 中我最愛永不再兮 *Nevermore* 一首；無字之歌 *Romances Sans Paroles* 中我最愛青青 *Green* 華宴 *Fêtes Galantes* 中我最愛情話 *Colloquy Sentimental* 雖然，更使人稱誦的是月光 *Claire de Lune*。

這三首我都曾譯成中文，當然，也和別人的翻譯一般的荒唐。茲將我自己覺得比較像樣的一首，錄在下面，讀者要是識得英文，——識法文當然更好

——那麼，請跳過了不要讀。

看吓這些果兒花兒葉兒枝兒，
看吓我底心祇爲了你而跳動，
啊請勿以你底白手撒碎了牠，
讓牠也變成甜蜜在你底眼中。

我來時露珠仍披滿在我身上，
風復緊緊地吹得我額兒戰顫，
啊讓我在你足上休息一忽吧，
讓我隨意來夢見快樂的將來。

啊讓我底頭憩睡在你乳上吧，
你最後的吻當印上我底面頰，
暴烈的風浪後終於來了平靜，
你既然睜了讓我也小眠頃刻。

(四)

愛與信仰

享樂主義本是絕端的個人主義。有人說，這是聰明少年的一種普通的心理變態的病狀，那也自有他們的根據。不過我們這位詩人卻是真正地猜透了人生的隱謎的。他知道人生不過是極短時間的寄旅，來也匆匆，去也匆匆，決不使你有一秒鐘的逗留，那麼眼前有的快樂，自當盡量去享受。與其做一枝臘燭焚燬了自己的身體給人家利用；不如做一朵白雲變幻出十百千萬不同的神祕的象徵，雖也會散化消滅，但至少比臘燭的生命要有意義得多。我們的詩人便抱着這種遊戲人間的態度。有人說，他自從一八七三年因了鎗擊郎波 A. Rimbaud 入獄，便變了個宗教的信徒，寫了他的宗教詩集 *Sagesse*，但是我們能確信他是誠心皈依了嗎？他幾曾會有真正的信仰！我們且看馬藹說的——

“高諦藹在他古舊的絃琴上，頌揚肉體而怨謫靈魂；鮑特萊爾在他的現代的樂器中唱出他對真與善的不信任，以及對生命的厭惡；萬蕾則更進一步，他覺得厭惡與愛戀是一樣的平凡，不忠實與忠實是一般的陋俗，世界不過是一個傀儡，今天穿上新式的舞

衣，明天又換了上古的服裝，聖母是一件尤物，值得寫首詩來讚美的，但若是去講信仰與不信仰，那未免太愚魯了，木刻或是泥塑的耶穌像，我們已聽見得多了，但畫在玻璃上而雜於牧師的笏杖及拉丁式的仕舞之間的，却是一個有趣的詩材。”

所以我們與其說他的 *Sagesse* 是信仰宗教的表現，不如說是他那不可遏止的熱情的寄託。他以爲惟有愛一個理想的偶像才能滿足，才能永久。他又很命地喝着阿白沁水 *Absinthe* 以求和鮑特蕾爾吃了哈希希 *Haschisch* 一般的進那人工的樂園，以致一八八六年起便祇是從這個醫院搬至那個醫院地忙着，病了醫好，醫好又病了。這一種的享樂似乎是消極的反動，但這種殘己以逞的享樂法卻適足以表示他的不消極。我們能說那西西 *Narcissus* 的影戀是消極嗎？不，他是太積極了。我們詩人的享樂也便是太積極了。

“啊，閉起你的眼睛，走快你的腳步，去至那更厲害的誘惑”——*Sagesse*——第二首

高 諦 藹

A. Symons 原作

高諦藹在“馬綳小姐”的很有名的一節中曾爲他自己說過了：“我是個荷馬時代的人；我生在的這個世界不是我的世界，我一些也不了解這環繞着我的社會。基督是不到我這裏來的；我是與亞爾西皮諦斯 Alcibiades 及非諦阿斯 Phidias 一般的異教徒。我從未在高爾高帶 Golgotha 之上摘過情慾之花，那將深紅色的腰帶圍着全世界的十字架上的深流也從未

將我的足在他的波浪中洗滌過；我的肉體決不承認靈魂是至上的，我的肉體決不愿忍受屈辱。我覺得地和天一般的美麗。我以爲形式的完美方是盛德。我沒有信神靈的天秉；我愛石像甚於愛鬼。我愛正午甚於愛黃昏。最使我欣悅的是三樣東西：金子，雲母石，與紫；光明，實質，與顏色……我以鑒賞古董的眼光來看戀愛，我當他是一件差不多很好的雕刻看……我一生祇知關心於酒瓶的形式，我絕不問牠的內容是什麼。”這是他的信仰的供狀的一節，是由他極忠實地訴說出的。高諦藹了解他自己，他能解釋他自己的真相，好像形容一件藝術品一般的明瞭與公正。啊這又何嘗不是形容一件藝術品呢？他這心靈的態度，他這協助着自然製造的完成的稀罕的體質，加之他以爲最自然的有力的鍛鍊，不是有着藝術的精神在嗎？

高諦藹看起世界來當是在太陽光下的與煤氣燈下的，以及凡爲光亮所照得出的，天生的或是人造的，一切色彩中的礦質，金屬，染料，石，水，建築，衣裙；當是一種形式，或是一種動作；凡是一個

臨摹而不創造的畫家所見得到的，他都能看得出，他是最好的用字來代畫的臨摹家。無論何種可以用專藝來表現的東西，都不能逃掉他的觀察；無論何種專藝的東西，他都能把來化作一種有條序的美。他用他的公平善判的眼光去吸收這一個形存的世界；他沒有嗜好，不被感情所困惑，不聽一切的聲音，他在夜晚除了黑暗一些也看不見別的，他不認有日間的存在，他不憚煩地注意一切，他自己沒有一些祕密，他也不爲自然的一切守祕密。他能形容可怕的阿以文 Ivan 的座上的九千粒寶石的每一條的光芒，以及克雷姆林 Kremlin 的奇珍的寶藏；但於梅脫林克 Maeterlinck 的蜜蜂却一只也不會對你講。

高譚藹與他的五官是不生關係的，他可以以字母來分析他們。他講起他們來也是毫不相關地說說。他所有的話完全是傾向於物質的，祇要盡情滿足他們的慾望，於過去是用不到回憶的。假使肉體能不陷於衰頹；假使黃色的綢紋能不上婦人的頸項，假使男子的血中的慾火的熱度能不消滅；他便長此滿足了。他

所引爲憂愁的，便是世界上的一切，經過了爭鬪便要有休息；因了日漸的毀壞，而總有一個終點。衰弱的，無色彩的，不懇切的東西，能使他非常的恐怖。他對於他自己的死，決不有一種愚笨或是自私的見解。

高諦藹的一生祇是崇拜着生命，以及一切生命的前進與形式，他是一個異教徒，一個年青的羅馬人，堅決而溫柔，他非常同情於一切看得見的以及拿得到的東西，他定會厭惡靈魂，假使他真能認識了靈魂對於肉體有一種可能的騷擾的力量。在現代的著作家中，沒有一個能和他一般的以這樣狂歡的熱烈來形容裸體的；猶如大爾斐 D' Albert 的初次也是末次見到馬綳小姐的情形，他先用畫師的眼光來看，復用情人的眼光來看，而當他是畫師時，他同時也是情人。他希求肉體的永生高於一切。他希求肉體能永生於“詩，雲母石，瑪瑙，琺瑯。”這些“堅固的藝術”之中。但他所要使之永生的肉體，却並不是那衰弱而會死亡的肉體；他所說的乃是生命自身的美，他以爲這至少能在循環中永生的。他愛一切永生的東西：那一

代代更新的肉體，那改造復改造的世界，寶鑽，刻了的石，雕了的象牙，織了的錦繡，他愛詩，因了他的實質的嚴格的形式。他以為散文是趨時的，能俗化的，而詩卻不會變更，或是毀壞，他知道言詞與石一般的堅實，與脫勞衣 Troy 的城牆一般的堅實。他知道言詞不特能發出音樂，他們自身便是音樂，與他們自身便是建築物一般。對於形存的東西，他祇愛他們的不變的形式與富麗的色彩，因此對於言詞，他也不願用半解的字句，他情願不用後人所居奇的所謂氤氳繚繞。便是他的詩也決不有些兒神祕，即使他默思懸想，但他的默思懸想，也無非是尖利而透澈的批評。

他所看的東西，他總看得準確無比，他注視了一樣物件，便用最適宜的言詞形容之，他決不用那些所謂詩意的，或是絕句，來潤飾敷衍。因此他的游記便是指南，而加了些旁的事物；但這些旁的事物，也決不是關於靈魂或是神經的訴說。他極願意給你們指示，他的指示是一些不紊亂模糊的。他為賴拿圖 Leonardo 寫的小文，實在是一篇可欽佩的藝術的預

言；同時也是對於賴拿圖的爲人，他的性格，以及他的作品的敘述，那篇重印在稀本 *édition définitive* 的“惡之花” *Fleur du Mal* 中的鮑特萊爾 Baudelaire 研究，始終是一篇滿意的文章；這並不是鮑特萊爾的謎語的解答，這確是一篇他的作品中言詞最有色彩與芬芳的作品。他對於城市，詩人，小說家，畫師，雕塑者，均能寫出絕妙的好文章。他對於他們都是一般的了解。他對於他們都是一般的同情。他是個“*Parfait magicien en lettres francaises*”（法蘭西文學中最完成的術士）。他能以一些沒有缺點的次序，寫出一些沒有缺點的言詞來。他能認識巴爾札克 Balzac 的體裁，雖然巴爾札克自己是不承認的。他說：“他有一種他自己未嘗想到的體裁，一種極美麗的體裁，那便是他的意象的必需的準確的數學的體裁。”他了解安格 Ingres 與了解愛爾格來各 El Greco 一般的明瞭。他在羅府 Louvre 的無論那一間畫室，講無論那一個畫家，沒有一句是不對的。他決不說最後的一句話。他也決不說一種要使你在未曾完全了解一件東西的真與美以前要思索的話。在他想來，真

理的認識，都是靠着眼睛，而他看真理、也能和他看那最能使他欣悅的形存的東西：金子，雲母石，紫，光明，實質，顏色，一般的清楚。

造出“爲藝術而藝術” L' Art Pour L' Art 的標語的高蹈派 Parnassians 領袖“馬綳小姐” Mlle. de Maupin 的作者高諦謨 Théophile Gautier，是我所最崇拜的史文朋 A. C. Swinburne 所最崇拜的，我常想爲他寫一篇文字，但我的才力始終阻止我下筆。西門司 A. Symonds 的這篇，是我所認爲關於評論高諦謨的最精當簡捷的一篇，現在譯了出來，也算償了一些我所沒法償的心願。

十六，十一，二，譯後記。

迦多羅斯的情詩

在爭誦白朗吟 Browning 及彭思 Burns 等情詩的今日，我們不得不懷想到他們所奉以爲情詩之宗的迦多羅斯 Catullus。

從紀元前六十年至紀元後十七年，便是拉丁詩的全盛時代，此間人才輩出，不但是詩人，卽如千古聞名的英雄凱薩，Caesar 萬世欽仰的議論家薛西羅 Cicero 也是在這個時候建樹他們的不朽之偉業。

研究這個時代的詩，我們可以將他來分作三個

時期，每一個時期自有每一個時期的特點：譬如第一個時期，我們可以以羅克來諦斯 Lucretius 及迦多羅斯來代表，他們的特點是造句的淺顯與用情的深摯，真是心底裏流出來的音樂，不加修飾而處處能使我們感到自然的美麗，這種藝術的表現，可以說是天賦的，不是人造的；第二個時期，可以以魏琪爾 Virgil 及賀賴斯 Horace 來代表，他們的特點是成熟的藝術的表現，他們從內容而留意到外貌了，他們以爲第一個時期的辭句的組織太嫌簡單，不能使讀者發生一種熱烈的情感，於是便注意到形式方面的工作，他們的目的終於算是達到了，成功了，但是同時我們也可以說他們是失敗了，因為從他們便產生出了第三個時期，而第三個時期便變了他們進行之終點。第三個時期可以與維特 Ovid 來代表，他的特點便是玲瓏精緻，他比第二個時期更努力於詞句的雕琢及情思的煊染，以致後之學者漸漸流入歧途，僅知選擇豔麗的字兒，運用綣綿的語氣，好像繪畫祇將俏皮的顏色填進畫裏，而力避那種純粹的正色，於是離開偉大一天天遠了。我們試看中國的詩

史猶何嘗不是如此？詩經便如拉丁詩的第一個時期；唐宋詩便如第二個時期；元明詩便如第三個時期；此後的詩便日漸腐敗了。新文化的運動便又回復到第一個時期，而今日的新詩又好像在趨向第二個時期了。即以一個時代而論，初唐是第一期；盛唐是第二期；晚唐是第三期；唐末五代的詞又回向第一期；而宋人的詞又像回向第二期了。

詩的進化既然也是循環式的，所以他們都有他們永久的地位。即使因了時代的關係而外貌變為合時的，但內容的出發點完全是一個。要知詩便是人生的顯示，人生的所以存在，便是有了情與命。情感的衝動與生命的跳躍，便是這人生的顯示的原動力，人生永久存在，因此真的人生的顯示的詩便也永久存在。

迦多羅斯的詩便是真的人生的顯示，他的詩是唯情的；他的情是在情上直接感覺來的，並不是經過一草一木的介紹，所謂“觸景生情”或是“見物興感”的。他的詩完全是直覺的，淺顯的文字，純粹的思想。腦筋簡單的一讀了立刻領悟，而感到他的情感的真

摯；腦筋複雜的越細味越能見到他的神奇，而爲之大動。這便是真正的情詩，真正的詩，這便是迦多羅斯的偉大！

迦多羅斯 Valerius Catullus 於紀元前八十四年左右生在浮羅那 Verona 或是與浮羅那相近的地方，他的父親大概是一個很有聲望的，而爲凱薩所常相交游的。迦多羅斯在極年青的時代，便被當時社會的惡習慣所沾染，盡情於奢侈淫慾，以致將他父親的遺產揮霍殆盡，末後祇得隨了他的朋友到外場去經商，結果又是失敗了。

他是一個極富於情感的，這是我們早就可以知道了。他一生的金錢名譽便是消耗在這情上，而他之所以不朽也便是爲了這個情上。他的詩大半是情詩，他的情詩除了兩首是追悼他的亡弟的，其餘大半都是爲了他的愛人一個淫婦克老諦亞 Clodia 寫的。這許多情詩，有的是寫初戀的，有的是寫失戀的，有的是寫妬忌的，有的是寫詛咒的，有的是寫重好的，有的是寫求恕的，有的是寫訂盟的甜蜜的，有的是寫背誓的痛苦的，總之，將他們合起來，便是他一生的情

史。在這些情詩裏面，我們便可以看見一個整個的迦多羅斯，一個祇有自己來安慰自己的被擯棄者。

在情詩中他稱克老諦亞爲 Lesbian（籃筍布人）因爲他最崇拜希臘女大詩人籃筍布的莎菲 Sappho 所以用來作代的。他的崇拜莎菲，也和史文朋 Swinburne 的崇拜莎菲一般，好像她便是他自己的前身，因此他的詩中受她的影響極大。我們可以說，迦多羅斯的詩是拉丁詩中受希臘影響最大的；他的頌歌悼歌，莫不帶有極濃厚的希臘色彩，尤其是合唱的婚曲，及抒情的戀歌。

我們現在所得到的他的詩，總共不過一百十餘首，這一百十餘首詩，便當永久生存在我們的目中口中耳中心中。我敢說，所有歐美的情詩的作者，是莫不直接的或間接的受有他的影響的。

他死於紀元前五十四年左右，享年不過三十。

他的情詩中最受人讚美譽揚的，是當他愛人死了隻小雀子時做的那首，我現在將他的大意譯在下面：

悲悼吧，一切情人才子，

我愛人的鳥兒死了，
我愛人唯一的愛鳥。

她愛牠甚於她的眼珠，
牠是多麼甜蜜可愛，
又能明白她的心坎，

如女兒了解母親一般；
從未離開她的胸懷，
祇是跳在她的周圍。

牠會與她朝夕地絮語，
啊現在也走入陰界，
此去吓將永不歸家。

奧格司(一)未免過於凶殘，
儘將可愛的去殺饑，
這般的小鳥也貪戀。

苦祇苦這小小的鳥兒，
徧徧死得如此哀痛，
我愛人也爲他眼紅。

這首詩在當時何等哄動！瞿文那爾 Juvenal 與
瑪雪爾 Martial 都在他們的作品中引用他；奧維特
還仿了他的體格追悼他的死了的鸚鵡，但是那能及
得到他的原詩。在原詩中音節的纏綿如

Passer mortuus est meae puellae

Passer, deliciae meae puellae,

是多麼值得反復歌誦的。可恨翻譯是決不能保
存原詩的音節的了。

這首詩的情深是深在我們看不見的地方。但是
用情是何等的體貼入微，意味是多麼的耐人咀嚼。鳥
兒死了，想到這是他愛人所鍾愛的，又想到這鳥兒是
能了解他愛人的，朝暮陪伴着她未離開，暗暗喻着他
自己，但是運命的威權之下，鳥兒總不免於一死，再
想到他自己的將來，猶不得不起一種逃避不了的恐
慌。無已，祇有詛咒與埋怨了，那有何濟於事呢？死者

死矣，祇是愛人紅了眼，又惹得他心痛。

他的詩真是一顆橄欖。要是以色彩來象徵起來，
那麼，也恰好如橄欖般鮮綠可愛的。

愛人吓活着便儘愛着，
人們的訕笑何必顧着！
人們的太陽落了復升，
我們却有永遠的夜深。
吻我一千吻再一百吻，
一百吻後再吻一千吻，
百吻千吻萬吻幾萬吻，
一直吻到數也數不清，
連我們自己也不分明。

更怕誰來怨恨與妬憤？（二）

這是一首給他愛人的。他的火一般的愛，在這裏
是流露得淋漓盡致了。他但愿早晚上度着春宵，他不再
要見到天明了。他的慾求是永不能滿足的了，他恨不
能從生便吻到死。還能數得清嗎？還怕數得清嗎？

我們讀了這首詩能不給他感動嗎？能不被他誘
惑嗎？但是這首詩中幾曾有難識的字句，不解的典

故？這便是迦多羅斯的偉大。

(一)Orcus

(二)羅馬舊俗，無論什麼東西，要是數目給人知道了是不吉的。

更 正

頁	行	誤	正
5	10	便	“便
5	12	“莎莎”	‘莎莎’
5	19	嗎?	嗎?’”
24	11	for	of
57	4	脫離了修辭 學而寫的	離去了做作而更 自然些寫的

